

共青团广元市委文件

广青联发〔2020〕6号

广元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广元市教育局
共青团广元市委员会
少先队广元市工作委员会
关于做好2020年度单独设立的团干部和
少先队辅导员职称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教育（教科）局、团委、少工委，市直属学校：

根据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教育局、团市委、市少工委《关于做好中小学共青团干部和少先队辅导员职称“双线晋升”工作的通知》（广人社办发〔2018〕275号），经研究决定，2020

年继续开展单独设立的团干部和少先队辅导员职称评审工作，现就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评选条件

中小学共青团干部和少先队辅导员申报职称的基本条件按照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教育局《关于印发〈广元市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办法〉的通知》（广人社发〔2019〕10号）执行。中小学校专（兼）职团干部、辅导员从事共青团、少先队工作期间，获得的国家级、省级、市级和县区级团委（少工委）组织颁发的共青团、少先队工作荣誉证书、获奖论文证书和科研课题立项等，与同级教育行政部门的奖项和立项同等对待。

申报评审单独设立的团干部和少先队辅导员职称，还需具备以下条件。

（一）**高级教师**。当前在一级教师岗位从事共青团、少先队工作；任现职以来，团（队）工作（含集体或个人）获得省级及以上表彰、荣誉称号（奖励）；个人所指导的团（队）活动、课题研究得到省级及以上表彰（奖励），或有论文在省级及以上刊物发表等。

（二）**一级教师**。当前在二级教师岗位从事共青团、少先队工作；任现职以来，团（队）（含集体或个人）工作获得县区级及以上表彰、荣誉称号（奖励）；个人所指导的团（队）活动、课题研究得到县区级及以上表彰（奖励），或有论文在市级及以上刊物发表等。

申报单独设立的团干部和辅导员职称，评审通过后聘任的专业技术岗位，可在本级学校教师岗位结构比例内统筹解决。

二、申报程序

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开展申报工作，要全面实行公示制度，做到申报人员情况及材料公开、推荐情况公开、评审结果公开，确保评审过程阳光透明、评审结果公平公正。

（一）制定计划

团市委会同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教育局负责对全市共青团、少先队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考核评价，在充分征求县区意见的基础上，提出本年度单独设立的团干部和辅导员职称评审计划。

（二）个人申报

符合申报条件的中小学共青团干部和少先队辅导员，按照相关申报要求，由个人向学校进行申报。

（三）学校推荐

各中小学校结合本校共青团及少先队工作实际情况，在个人申报的基础上，根据学校隶属关系，向上级团组织、教育主管部门进行推荐。

（四）县级初审

县区团委会同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等主管部门对推荐人员工作实绩及综合表现进行初审，初审名单须在一定范围内向社会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向市

级主管部门上报初审通过名单。

（五）资料复核

团市委会同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教育局等主管部门，本着严控总量、优中选优、宁缺毋滥的原则，对通过县级初审的人员资料进行复核，复核无异议后报送至市级评审机构，按照中小学教师职称评审权限组织实施。

三、工作要求

（一）各县区（单位）要认真按照《2020年单独设立的中小学共青团干部和少先队辅导员职称评审计划》（见附件），抓紧做好本年度职称申报评审工作。今后，单独设立的团干部和辅导员职称评审工作将根据共青团和少先队工作成效、教师岗位结构比例、职称申报质量等情况适时开展。

（二）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教育行政部门和团委、少工委以及职称申报单位要主动公布监督举报电话和邮箱，广泛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对申报人通过提供虚假材料、剽窃他人作品和学术成果或者其他不正当手段取得职称的，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撤销其职称，并记入职称评审诚信档案库，纳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记录期限为3年。

（三）请于11月12日前，将相关推荐材料装订成册报送至团市委（市少工委）青少年发展部，逾期不再受理。联系电话：3263200。

监督电话：市纪委监委派驻市教育局纪检监察组，3269295；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3314757；团市委青少年发展部，3263200。

附件：2020年单独设立的中小学共青团干部和少先队辅导员职称评审计划

广元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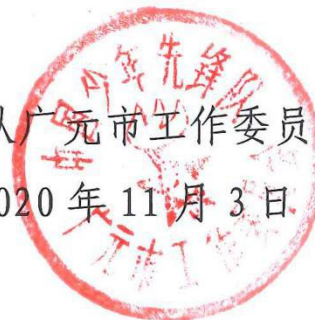
广元市教育局



共青团广元市委员会



少先队广元市工作委员会



2020年11月3日

附件

2020年单独设立的中小学共青团干部和 少先队辅导员职称评审计划

单 位	高级教师（名）	一级教师（名）	备 注
苍溪县		1	
旺苍县		2	
剑阁县	1	1	
青川县		1	
利州区		3	
昭化区	1	2	
朝天区		2	
市直属		1	
合 计	2	13	

共青团广元市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11月3日 印发
